九台区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 号 | 公开事项 | | 公开内容 （要素） | 公开依据 | 公开时限 | 公开主体 | 公开渠道和载体（在标注范围 内至少选择其一公开，法律法 规规章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） | 公开 对象 | | 公开 方式 | | 公开  层级 | |
| 全 社 会 | 特 定 群 体 | 主 动 | 依 申 请 | 县 级 | 乡 级 |
| 一级 事项 | 二级  事项 |
| 1 | 机构 信息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及派出机 构、公共 服务机构 信息 | 机构名称、机构职 能、内设机构、办公 地址、办公时间、办 公电话、负责人姓 名、权责清单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关于推行地方 各级政府工作部门 权力清单制度的指 导意见》（中办发  （2015） 21 号） |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■公开査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2 | 公共 服务 | 政策文件 | 本级政府及自然资 源主管部门出台的 自然资源政策文件 及相关解读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自然资源规范 性文件管理规定》  （自然资源部令第2 号） |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■纸质载体 ■公开査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3 | 公共 服务 | 自然资源 领域专项 规划 | 矿产资源、基础测绘 等规划（涉密信息、 法律法规规定不予 公开的除外）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测绘法》《矿 产资源规划编制实 施办法》 |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■纸质载体 ■公开查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4 | 公共 服务 | 重大决策  预公开 | 自然资源领域重大 决策事项的意见征 集（含意见的采纳情 况）等（依法不予公 开的决策事项除外） | 《重大行政决策程  序暂行条例》 | 向社会公开 征求意见期 限一般不少 于30日；因 情况紧急等 原因需要缩 短期限的， 公开征求意 见时应当予 以说明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 口两微一端■发布会/听证会  ■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 ■公开査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 ■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5 | 公共 服务 | 回应关切 | 对涉及到自然资源 领域经济社会热点、 群众广泛关注的热 点、咨询的相关问题 等进行回应 | 《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进一步加强政府 信息公开回应社会 关切提升政府公信 力的意见》（国办发  （2013） 100 号）《国 务院办公厅关于在 政务公开工作中进 | 及时回应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■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 | 一步做好政务舆情 回应的通知》（国办 发〔2016） 61 号）  《国务院办公厅印 发〈关于全面推进政 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〉 实施细则的通知》  （国办发（2016） 80 号）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6 | 公共 服务 | 办事指南 | 适用范围、项目信 息、审批依据、受理 机构、决定机构、审 批数量、申请条件、 申请材料、申请接 收、办理基本流程、 办理方式、办结时 限、收费依据及标 准、审批结果、结果 送达、申请人权利和 义务、咨询途径、监 督和投诉渠道、办公 地址和时间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简化优化公共 服务流程方便基层 群众办事创业的通 知》（国办发（2015） 86号） | 实时公开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■公开査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■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7 | 财政 | 财政信息 | 县级自然资源主管 部门财政预决算及 政府集中釆购信息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 | 信息形成或 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 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口公开查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 |  |  |  |  |  |
| 8 | 调查 监测 | 国土调査 基本信息 | 国土利用现状主要 数据（涉密信息、法 律法规规定不予公 开的除外）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土地调査条例》 | 信息形成之 日起20个 工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 ■公开查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9 | 调査 监测 | 国土调査 地类信息 | 所辖区域内特定范 围或地块的国土调 查地类信息（涉密信 息、法律法规规定不 予公开的除外）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土地调査条例》 | 收到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 起20个工 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□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■其他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  |
| 10 | 调查 监测 | 地理国情 监测成果 | 地理国情监测信息 （涉密信息、法律法 规规定不予公开的 除外） | 《关于全面开展地 理国情监测的指导 意见》（国测国发  （2017） 8 号） |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■公开査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 |  |  |  |  |  |
| 11 | 确权 登记 | 不动产登  记 | 不同登记类型申请 登记或申请登记资 料査询所需的材料 目录、示范文本、办 理时限、收费依据和 标准等信息 | 《不动产登记暂行 条例》《不动产登记 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  《不动产登记资料 査询暂行办法》《国 家发展改革委财政 部关于不动产登记 收费标准等有关问 题的通知》（发改价 格规（2016） 2559 号） | 实时公开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■公开查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12 | 确权 登记 | 自然资源 登簿前公 告 | 自然资源拟登簿事 项（涉及国家秘密以 及《不动产登记暂行 条例》规定的不动产 登记的相关内容除 外） | 《自然资源统一确 权登记暂行办法》  （自然资发（2019）  116 号） | 公告期不少 于15个工 作日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■公开査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13 | 确权  登记 | 自然资源 确权登记 结果公开 | 自然资源登记簿等 登记结果信息（涉及 国家秘密以及《不动 产登记暂行条例》规 定的不动产登记的 相关内容除外） | 《自然资源统一确 权登记暂行办法》  （自然资发（2019）  116 号） |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 ■公开査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 |  |  |  |  |  |
| 14 | 国有 土地 使用 权出 让和 划拨 | 土地供应 计划 |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 总量、结构、布局、 时序和方式；落实计 划供应的宗地等 | 《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推进公共资源配 置领域政府信息公 开的意见》（国办发  （2017） 97号）《招 标拍卖挂牌出让国 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规定》（国土资源部 令第39号）《国有 建设用地供应计划 编制规范（试行）》  （国土资发（2010） 117 号） | 每年3月31  日前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■其他中国土地 市场网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15 | 国有 土地 使用 权出 让和 划拨 | 土地出让 公告 |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 权出让公告、项目概 况、澄清或者修改事 项、联系方式 | 《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推进公共资源配 置领域政府信息公 开的意见》（国办发  （2017） 97号）《招 标拍卖挂牌岀让国 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规定》（国土资源部 令第39号）《国土 资源部关于印发〈招 标拍卖挂牌出让国 有土地使用权规范〉 | 组织招拍挂  活动20日前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■其他中国土地 市场网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
I— o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 | （试行）和〈协议出 让国有土地使用权 规范〉（试行）的通 知》（国土资发  （2006） 114 号）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16 | 国有 土地 使用 权出 让和 划拨 | 土地出让 结果 |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 权出让结果信息（成 交单位、土地位置、 面积、用途、开发程 度、土地级别、容积 率、出让年限、供地 方式、受让人、成交 价格、成交时间） | 《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推进公共资源配 置领域政府信息公 开的意见》（国办发  （2017） 97号）《招 标拍卖挂牌出让国 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规定》（国土资源部 令第39号）《国土 资源部关于印发〈招 标拍卖挂牌出让国 有土地使用权规范〉  （试行）和〈协议出 让国有土地使用权 规范〉（试行）的通 知》（国土资发  （2006） 114 号）《关 于加强房地产用地 供应和监管有关问 题的通知》（国土资 发〔2010） 34 号） |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10个工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■其他中国土地 市场网 | √ |  |  |  | √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7 | 国有 土地 使用 权出 让和 划拨 | 划拨用地 批前公示 | 公示用地的申请人、 项目名称、项目类 型、申请用地面积等 情况 | 《国土资源部关于 贯彻落实〈国务院关 于促进节约集约用 地的通知〉的通知》  （国土资发（2008） 16号） | 划拨用地报批10日前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■其他中国土地 市场网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18 | 国有 土地 使用 权出 让和 划拨 | 划拨用地 结果公示 | 公示用地项目名称、 土地使用权人、地块 的位置、用途、面积、 空间范围、土地使用 条件、开竣工时间等 | 《国土资源部关于 贯彻落实〈国务院关 于促进节约集约用 地的通知〉的通知》  （国土资发（2008） 16号） |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■其他一中国土地 市场网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19 | 国有 土地 使用 权岀 让和 划拨 | 闲置土地 | 闲置土地位置、国有 建设用地使用权人 名称、闲置时间等信 息 | 《闲置土地处置办 法》（国土资源部令 第53号） | 《闲置土地 认定书》下达后20个工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20 | 国有 土地 使用 权出 让和 划拨 | 住宅用地 信息公开 | 存量住宅用地项目 具体位置、土地面 积、开发企业等信息 | 《自然资源部办公 厅关于进一步规范 存量住宅用地信息 公开工作的函》（自 然资办函（ 2021 ） 1432 号） | 每季度初10 日内要完成存量住宅用地信息更新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21 | 国有 土地 使用 权出 让和 划拨 | 地价信息 | 县（市、区）基准地 价、标定地价及调整 信息 | 《城市房地产管理 法》《国务院关于加 强国有土地资产管 理的通知》（国发  （2001） 15 号） |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■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22 | 国土 空间 规划 编制 | 县级国土 空间总体 规划 | 批前公示:规划草案  （涉密信息、法律法 规规定不予公开的 除外） | 《土地管理法》《城 乡规划法》《政府信 息公开条例》 | 批前公示时间不得少于 30日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 ■两微一端■发布会/听证会  ■广播电视■纸质载体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批后公布：规划批准 文件、规划文本及图 件（涉密信息、法律 法规规定不予公开 的除外），可同时采 用公众易懂的多样 化形式进行规划编 制成果内容的公布 公示 |  | 批后公布应 在规划批准后20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 |  | ■公开査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 |  |  |  |  |  |
| 23 | 国土 空间 规划 编制 | 详细规划 （城镇开 发边界  内） | 批前公示:规划草案 （涉密信息、法律法 规规定不予公开的 除外） | 《土地管理法》《城 乡规划法》《政府信 息公开条例》 | 批前公示时间不得少于30日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■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■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 | √ |
| 收到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起20个工作日内 |
| 批后公布：规划批准 文件、规划文本及图 件（涉密信息、法律 法规规定不予公开 的除外） |  | √ |  | √ |

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24 | 国土 空间 规划 编制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组织编制 的国土空 间专项规 划 | 批后公布:规划批准 文件、规划文本及图 件（涉密信息、法律 法规规定不予公开 的除外）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 例》 | 信息形成或 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 ■两微一端■发布会/听证会  ■广播电视■纸质载体  ■公开査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25 | 国土 空间 规划 编制 | 乡（镇） 国土空间 总体规划 | 批前公示:规划草案 （涉密信息、法律法 规规定不予公开的 除外） | 《土地管理法》《城 乡规划法》《政府信 息公开条例》 | 批前公示时 间不得少于  30日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/ 乡镇人民政府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■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■纸质载体 ■公开査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批后公布:规划批准 文件、规划文本及图 件（涉密信息、法律 法规规定不予公开 的除外） | 批后公布应 在规划批准后20个工作日内向社 会公布 |
| 26 | 国土 空间 规划 编制 | 村庄规划 | 批前公示:规划草案 （涉密信息、法律法 规规定不予公开的 除外） | 《土地管理法》《城 乡规划法》《政府信 息公开条例》 | 批前公示时 间不得少于30日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/ 乡镇人民 政府 | □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 口两微一端■发布会/听证会 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批后公布:规划批准 文件、规划文本及图 件（涉密信息、法律 法规规定不予公开 的除外） | 批后公布应 在规划批准后20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27 | 规划 许可 | 建设项目 用地预审 与选址意  见书 |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 与选址意见书证载 内容（涉密信息、法 律法规规定不予公 开的除外） | 《行政许可法》《土 地管理法》《城乡规 划法》《政府信息公 开条例》《国务院办 公厅关于运用大数 据加强对市场主体 服务和监管的若干 意见》（国办发  （2015） 51 号） | 作出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内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28 | 规划 许可 | 建设用地、 临时建设 用地规划 许可 | 建设用地、临时建设 用地规划许可证证 载内容（涉密信息、 法律法规规定不予 公开的除外） | 《行政许可法》《城 乡规划法》《政府信 息公开条例》《国务 院办公厅关于运用 大数据加强对市场 主体服务和监管的 若干意见》（国办发  （2015） 51 号） | 作出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内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 |  |
| 29 | 规划 许可 | 建设工程、 临时建设 工程规划 许可 | 建设工程、临时建设 工程规划许可证证 载内容（涉密信息、 法律法规规定不予 公开的除外） | 《行政许可法》《城 乡规划法》《政府信 息公开条例》《国务 院办公厅关于运用 大数据加强对市场 主体服务和监管的 若干意见》（国办发  （2015） 51 号） | 作岀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内，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/ 乡镇人民 政府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
6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30 | 规划 许可 | 乡村建设 规划许可 |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 证证载内容（涉密信 息、法律法规规定不 予公开的除外） | 《行政许可法》《城 乡规划法》《政府信 息公开条例》《国务 院办公厅关于运用 大数据加强对市场 主体服务和监管的 若干意见》（国办发  〔2015） 51 号） | 作出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内，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31 | 矿山 地质 环境 保护 与土 地复 垦方 案审  查 | 审查结果 | 拟通过审查的矿山 地质环境保护与土 地复垦方案公示、矿 山地质环境保护与 土地复垦方案审査 结果公告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推进公共资源 配置领域政府信息 公开的意见》（国办 发〔2017） 97 号）  《土地复垦条例实 施办法》（国土资源 部第56号令）《关 于加强矿山地质环 境恢复和综合治理 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土 资发（2016） 63号） | 方案公示不 得少于7个工作日，方 案通过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公告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■公开查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32 | 生态 修复 项目 批准 | 批准服务 信息 | 申报要求、申报材料 清单、批准流程、办 理时限、受理机构联 系方式、监督举报方 式等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推进重大建设 项目批准和实施领 域政府信息公开的 | 实时公开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■公开查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 |  | 意见》(国办发  (2017) 94 号) |  |  |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 |  |  |  |  |  |
| 33 | 生态 修复 重大 工程 实施 | 招标投标 信息 | 资格预审公告、招标 公告、中标候选人公 示、中标结果公示、 合同订立及履行情 况、招标投标违法处 罚信息等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推进重大建设 项目批准和实施领 域政府信息公开的 意见》(国办发  (2017) 94号)《招 标公告和公示信息 发布管理办法》(发 展改革委令(2017) 10号) |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、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 ■公开查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34 | 生态 修复 重大 工程 实施 | 重大设计 变更信息 | 项目设计变更原因， 主要变更内容、变更 依据、批准单位、变 更结果等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推进重大建设 项目批准和实施领 域政府信息公开的 意见》(国办发  (2017) 94 号) |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■公开査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35 | 生态 修复 重大 工程 | 施工有关信息 | 项目名称，实施期 限，实施单位及责任人，设计、施工、监理单位及其主要负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 |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 ■公开査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实施 |  | 责人、项目负责人信 息、资质情况，施工 单位项目管理机构 设置、工作职责、主 要管理制度，施工期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 情况等 | 域政府信息公开的 意见》（国办发  （2017） 94 号） |  |  |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 |  |  |  |  |  |
| 36 | 生态 修复 重大 工程 实施 | 质量安全 监督信息 | 质量安全监督机构 及其联系方式、质量 安全行政处罚情况 等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推进重大建设 项目批准和实施领 域政府信息公开的 意见》（国办发  〔2017） 94 号） |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□纸质载体 ■公开査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37 | 生态 修复 重大 工程 实施 | 工程竣工 信息 | 竣工验收时间、工程 质量验收结果，竣工 验收备案时间、备案 编号、备案部门、交 付使用时间，竣工决 算审计单位、审计结 论、财务决算金额等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推进重大建设 项目批准和实施领 域政府信息公开的 意见》（国办发  〔2017） 94 号） |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 ■公开查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38 | 用地 审批 | 农村集体 经济组织 兴办企业 | 审批结果信息和相 关批复文件（建设使 用集体所有土地决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土地管理法》  《国务院办公厅关 | 作出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用地审核 | 定书等） | 于运用大数据加强 对市场主体服务和 监管的若干意见》  （国办发（2015） 51 号） | 内，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|  | 口公开查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 |  |  |  |  |  |
| 39 | 用地 审批 | 乡（镇） 村公共设 施、公益 事业建设 用地审核 | 审批结果信息和相 关批复文件（划拨决 定书等）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土地管理法》  《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运用大数据加强 对市场主体服务和 监管的若干意见》  （国办发（2015） 51 挡） | 作出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内，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40 | 用地 审批 | 临时用地 审批 | 审批结果信息和相 关批复文件（临时用 地批准书等）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土地管理法》  《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运用大数据加强 对市场主体服务和 监管的若干意见》  （国办发（2015） 51 号） | 作出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内，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41 | 用地 审批 | 农用地转 用审批 | 1.经有批准权的人 民政府审批通过的 申报材料，包括建设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土地管理法》 | 收到农用地 转用批复文 件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用地请示、农用地转 用方案等;2.农用地 转用批准文件，包括 国务院批准农用地 转用批复文件、省级 人民政府批准农用 地转用批复文件、地 方人民政府转发农 用地转用批复文件、 其他涉及农用地转 用的批准文件等。  【\*其他相关报批材 料和图件由各省  （区、市）确定公开 方式】 |  |  |  |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 |  |  |  |  |  |
| 42 | 农村 集体 土地 征收 | 征地管理 政策 | 征地补偿安置法律 以及适用于本地区 的政策、技术标准等 规定要求:法律法规 和规章；征地前期工 作、征地审查报批、 征地组织实施规范 性文件；征收农用地 区片综合地价;地上 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费标准;被征地农民 安置与社会保障有 关规定；省级政府制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 | 自形成或者 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 内予以公 开，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/ 县级人民 政府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  .其他征地信息公开平台 | √ |  |  |  | √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订的征地补偿安置 协议示范文本等材 料  【\*征地工作流程 图】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43 | 农村 集体 土地 征收 | 征地法定 公告 | 1.征收土地预公告， 公布征收范围、征收 目的、开展土地现状 调査的安排以及不 得抢栽抢建的有关 要求等;2.征地补偿 安置公告，公布《征 地补偿安置方案》全 文，包括征收范围、 土地现状、征收目 的、补偿方式和标 准、安置对象、安 置方式、社会保障 等内容，以及办理 补偿登记的方式 和期限、异议反馈 渠道等；3.征收土 地公告，公布征地批 准机关、批准文号、 批准时间、批准用 途，征收范围、组织 实施征收具体工作 安排以及救济途径 等。 | 《土地管理法》《土 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 | 征收土地预 公告、征地 补偿安置公 告自形成之 日起，在乡  （镇）和村、 村民小组公 示栏公开； 征收土地预 公告不少于 10个工作 日，征地补 偿安置公告 不少于30 日； 征收土地公 告自收到批 准文件之日 起15个工 作日内，在 乡（镇）和 村、村民小 组公示栏公 开不少于5 个工作日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/ 县级人民 政府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  .其他征地信息公开平台 | √ | /法律要求在特定群体公开 |  |  | √ | √ |
| 张贴公示结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 |  | 束后在政府 网站、征地 信息公开平 台公开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44 | 农村 集体 土地 征收 | 征地工作 程序 | 征地工作中涉及对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的相关材料：1.土地 现状调查相关材料， 公布征收土地勘测 调査表、地上附着物 和青苗调查情况表 等〔涉及土地勘测定 界图件（涉密除外） 的，图件应按规定进 行技术处理）；2.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 听证相关材料，组织 听证的，公布《听证 通知书》、听证处理 意见等;3.征地补偿 登记相关材料，涉及 农民集体所有补偿 内容的登记材料，应 予公开;涉及个人补 偿内容的登记材料， 经本人同意的，可以 公开;4.征地补偿安 置协议，与土地所有 权人签订的协议应 予公开;与土地使用 | 《土地管理法》《土 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 | 信息形成后 5个工作日 内，在村、 村民小组公 示栏公开不 少于5个工 作日；  征地社会稳 定风险评估 相关材料在 收到批准 后，依申请 公开；听证 相关材料时 限要求还应 符合听证相 关规定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/ 县级人民 政府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 □公开査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  .其他征地信息公开平台 | √ | /法律要求在特定群体公开 |  | J具体见时限要求栏 | √ | √ |
| 自收到批准 文件之日起 15个工作日 内，上述信 息在政府网 站、征地信 息公开平台 公开 |

2

3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权人签订的协议，经 本人同意的，可以公 开;5.征地补偿安置 费用支付凭证，对土 地所有权人的补偿 费用支付凭证应予 公开;对土地使用权 人补偿费用支付凭 证，经本人同意的， 可以公开（不含农村 集体经济组织内部 土地补偿费用分配、 使用情况）  [\*征地社会稳定风 险评估相关材料】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45 | 农村 集体 土地 征收 | 征地申报 批准相关 材料 | 1. 县级人民政府组 织征地报批经审批 通过的相关材料，包 括县级人民政府建 设用地请示,征收土 地申请等； 2. 征地批准文件，包 括国务院批准征地 批复文件、省级人民 政府批准征地批复 文件、地方人民政府 转发征地批复、其他 征地批准文件等   【\*其他相关报批材 料和图件由各省  （区、市）确定公开 | 《土地管理法》《土 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 | 收到批准文 件之日起15 个工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/ 县级人民 政府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  .其他征地信息公开平台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方式】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46 | 耕地 保护 | 补充耕地 项目 | 项目名称、所在地、 验收日期、补充耕地 位置、面积等信息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关于主动公开 补充耕地项目与地 块信息的公告》（自 然资源部公告2021 年第25号） |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47 | 耕地 保护 | 设施农业 用地监管 | 项目名称、位置、用 途、类型、生产期限、 用地情况等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自然资源部办 公厅关于设施农业 用地上图入库有关 事项的通知》（自然 资办函（2020） 1328 号） | 信息形成或 者获取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48 | 开采 矿产 资源 审批 | 采矿权审 批 | 采矿权登记信息，包 括许可证号、矿山名 称、矿区面积、有效 期限等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矿产资源开釆 登记管理办法》《国 务院办公厅关于运 | 作出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内，法律法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 ■公开查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 | 用大数据加强对市 场主体服务和监管 的若干意见》（国办 发（2015） 51 号）  《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推进公共资源配 置领域政府信息公 开的意见》（国办发  （2017） 97 号） | 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|  |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 |  |  |  |  |  |
| 49 | 开采 矿产 资源 审批 | 釆矿权注 销 | 采矿权注销批复文 件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矿产资源开釆 登记管理办法》《国 务院办公厅关于运 用大数据加强对市 场主体服务和监管 的若干意见》（国办 发（2015） 51 号）  《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推进公共资源配 置领域政府信息公 开的意见》（国办发  （2017） 97 号） | 作出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内，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■公开査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50 | 矿业 权出 让信  息 | 出让公告 | 出让人和矿业权交 易平台的名称、场 所；出让矿业权的简 要情况;投标人或竞 | 《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推进公共资源配 置领域政府信息公 开的意见》（国办发 | 在投标截止 日、公开拍 卖日或者挂 牌起始日20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买人的资质条件；出 让方式及交易的时 间、地点;获取招标、 拍卖、挂牌文件的途 径和申请登记的起 止时间及方式等 | （2017） 97号）《矿 业权交易规则》（国 土资规（2017） 7号） | 个工作日前  发布 |  |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■其他 矿业权交 易平台交易大厅 |  |  |  |  |  |  |
| 51 | 矿业 权岀 让信  息 | 出让结果 | 中标人或者竞得人 的名称、场所；成交 时间、地点；中标或 者竞得的勘查区块、 面积、开釆范围的简 要情况;矿业权成交 价格及缴纳时间、方 式 | 《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推进公共资源配 置领域政府信息公 开的意见》（国办发  （2017） 97号）《矿 业权交易规则》（国 土资规（2017） 7号） | 发出中标通 知书或者签 订成交确认 书后5个工 作日内进行 信息公示， 公示期不少 于10个工 作II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■其他矿业权交 易平台交易大厅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52 | 矿业 权转 让信 息 | 转让公示 | 转让人名称、法定代 表人、场所；项目名 称或矿山名称;受让 人名称、法定代表 人、场所；转让矿业 权许可证号、发证机 关、有效期限；转让 矿业权的矿区（勘査 区）地理位置、勘査 成果情况、资源储量 | 《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推进公共资源配 置领域政府信息公 开的意见》（国办发  （2017） 97号）《矿 业权交易规则》（国 土资规（2017） 7号） | 受理申请材 料后公示， 公示期不少 于10个工 作日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 |  | √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情况等；转让价格、 方式等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53 | 地质 灾害 预防 和治 理 | 预警预报 | 地质灾害类预报信 息 | 《地质灾害防治条 例》 | 实时公开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 ■两微一端■发布会/听证会  ■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□政府服务中 心  ■便民服务站■入户/现场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■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54 | 地质 灾害 预防 和治  理 | 年度地质 灾害防治 方案 |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 政府自然资源主管 部门制定的年度地 质灾害防治方案 | 《地质灾害防治条 例》 |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55 | 海洋 观测 预报 与防 灾减 灾 | 海洋预报 和海洋灾 害警报 | 海洋预报和海洋灾 害警报，包括海洋环 境预报、海洋灾害预 报警报等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海洋观测预报 管理条例》《海洋预 报业务管理规定》  (国海预字(2014) 91号) | 实时公开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 ■两微一端■发布会/听证会  ■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□政府服务中心 ■便民服务站■入户/现场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■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
2 OO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56 | 海域 综合 管理 | 海域使用 许可（海 域使用权  初始申 请、续期 申请、转 让申请） | 海域使用申请人、项 目名称、用海类型、 用海面积等（涉密事 项、法律法规规定不 予公开的除外） | 《海域使用管理法》 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海域使用权管 理规定》（国海发  （2006） 27号）《国 务院办公厅关于运 用大数据加强对市 场主体服务和监管 的若干意见》（国办 发（2015） 51 号） | 作出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内，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■公开査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57 | 海域 综合 管理 | 海域使用 权招标、拍卖 | 海域使用权招标、拍 卖公告；海域使用权 招标、拍卖结果 | 《招标投标法》《拍 卖法》《海域使用管 理法》《海域使用权 管理规定》（国海发  （2006） 27 号） | 组织招标活 动20日前 发布公告， 组织拍卖活 动7日前发 布公告；招 标、拍卖活 动结束后10 日内公布招 标、拍卖结 果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■公开査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58 | 海域 综合 管理 | 海域使用 权注销以 及期满收  回 | 原海域使用权利人、 项目名称、用海类 型、注销（或期满收 回）前的项目用海面 积、注销（或期满收 | 《海域使用管理法》 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《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运用大数据加 强对市场主体服务 | 作出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内，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 ■公开查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
2

9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回）后的项目用海面 积等（涉密事项、法 律法规规定不予公 开的除外） | 和监管的若干意见》  （国办发（2015） 51 号） | 的从其规定 |  |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 |  |  |  |  |  |
| 59 | 海岛 保护 与利 用 | 因教学、 科研需要 在无居民 海岛釆集 生物和非 生物标本 许可 | 许可结果信息（涉密 事项、法律法规规定 不予公开的除外） | 《海岛保护法》《政 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 《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运用大数据加强 对市场主体服务和 监管的若干意见》  （国办发（2015） 51 号） | 作出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内，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■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60 | 监督 检査 | 双随机一 公开 | 随机抽査事项清单， 主要包括抽査依据、 抽査主体、抽查内 容、抽查方式等；抽 查情况及查处结果 | 《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推广随机抽查规 范事中事后监管的 通知》（国办发  （2015） 58号）《国 务院关于在市场监 管领域全面推行部 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 公开"监管的意见》  （国发（2019） 5号） 《国务院关于加强 和规范事中事后监 管的指导意见》（国 发（2019） 18 号） | 信息形成或 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 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■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■纸质载体 ■公开査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61 | 行政 处罚 | 行政处罚 基本信息 | 实施机关、立案依 据、实施程序和救济 渠道等信息 | 《行政处罚法》《政 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 《关于全面推行行 政执法公示制度执 法全过程记录制度 重大执法决定法制 审核制度的指导意 见》(国办发(2018) 118 号) |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62 | 行政 处罚 | 行政处罚 决定信息 | 具有一定社会影响 的行政处罚决定 | 《行政处罚法》《政 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 《关于全面推行行 政执法公示制度执 法全过程记录制度 重大执法决定法制 审核制度的指导意 见》(国办发(2018) 118 号) | 作岀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内，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|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□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□发布会/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■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□入户/现场 口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